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Sub.2/1999/L.22
16 August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4 (a)

实现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国际经济秩序与增进人权

艾德先生、范国祥先生、菲克斯·萨穆迪奥先生、迪亚斯·乌里韦先生、古纳塞克雷先生、哈利勒先生、莫托科女士、奥洛卡—奥尼安戈先生、朴双龙先生：决议草案

1999/... 贸易自由化

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

重申《世界人权宪章》第 28 条宣布，人人有权要求一种本宣言所载的权利和自由能获得充分实现的社会和国际秩序，

强调逐步实现《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所载的权利是一项对缔约国具有约束力的义务，

回顾《发展权利宣言》承认国家对创造有利于实现发展权利的国家国际条件负有主要责任，并有义务在确保发展和消除发展障碍方面相互合作，

认为《世界人权会议》、《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其他重要的人权文书载有构成发展进程和经济政策根本要素的义务和目标，

回顾《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申明，保护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是政府的首要责任，人是发展的中心议题，《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申明，不尊重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无法取得社会发展和社会正义，

还回顾其第 1998/8 号和第 1998/12 号决议，并注意到人权委员会第 1999/59 号决议，

注意到经合发组织停止了《多边投资协议》的谈判，但意识到在未来的世界贸易组织协议中将纳入与《多边投资协议》条款类似的条款草案，并考虑到国际货币基金协议的条款，

坚信有必要在制定经济政策过程中充分纳入人权原则，

意识到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定于 1999 年 11 月/12 月在美国华盛顿西雅图举行，

强调应认真审查世界贸易组织现行议程的关键方面——包括农业和服务业的进一步自由化，特别是可能将卫生和教育服务业包括进去——以及建议扩大投资和/或竞争政策领域的议程、《与贸易有关方面的知识产权协议》的运行对人权的影响，

1. 请所有政府和经济政策论坛不要让目前国际经济政策制订与国际人权法和政策相脱节的情况长期继续下去，在制订国际经济政策的过程中充分考虑国际人权义务和原则，

2. 宣布制裁和消极条件不是促使人权纳入国际经济政策和实践的适当方法，认为在国际经济政策制订过程中必须充分考虑人权的义务和原则；

3. 呼吁各国政府和国际经济政策论坛，包括世贸组织，与联合国、区域人权机制和有关民间团体协商，综合、系统地研究经济自由化方案、政策和法律对人权和社会的影响；

4. 要求下一步经济自由化谈判，特别是世贸组织计划的谈判开始之前，完成这些对人权影响的研究；

5.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加强努力，就贸易和投资自由化所涉人权问题与世贸组织及其成员国对话，并采取措施确保在世贸组织未来的谈判中充分地纳入人权原则和义务；

6.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工作计划中，特别是在筹备第十届贸发大会过程中列入关于在制订国际贸易政策中纳入人权原则的方式和方法的重点议题：“世界日益相互依存形势下的发展战略：利用过去的经验使全球化成为所有国家和人民实现发展的有效工具”；

7. 鼓励民间团体与各自政府一道促使经济政策进程充分地考虑和尊重人权义务，继续监督和公布不考虑这些义务的经济政策的后果。

-- -- -- -- --